

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 基金 2026 年中期报告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6 年 8 月 31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08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4
§ 5 托管人报告	14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4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4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1 资产负债表	14
6.2 利润表	16
6.3 净资产变动表	17
6.4 报表附注	18
§ 7 投资组合报告	43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3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4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5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9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1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1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1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1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1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51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2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2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3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53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3
§ 10 重大事件揭示	54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4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4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4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4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4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54
10.7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55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6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6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6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6
§ 12 备查文件目录	56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6
12.2 存放地点	56
12.3 查阅方式	57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	
基金主代码	02537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11 月 18 日	
基金管理人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 额总额	77,951,773.3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 金简称	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 A	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 易代码	025373	02537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 基金的份额总额	56,241,539.51 份	21,710,233.79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指数增强型基金，在控制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及年化跟踪误差的基础上，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属于指数增强型基金，力争控制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8.0%。 本基金以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为标的指数，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及其权重初步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本基金将综合考虑组合与业绩比较基准的跟踪误差、行业偏离、交易成本等因素，对投资组合进行优化。在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的基础上，使用量化投资的方法，优先选择成份股和非成份股中综合评估较高的股票，对指数中的股票权重进行调整，以达到指数增强的目的。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股票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股票期权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融资投资策略、参与转融通证

	券出借业务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收益率*95%+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股票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在控制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及年化跟踪误差的基础上,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除了投资 A 股外,还可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周陶	张姗
	联系电话	021-53952888	400-61-95555
	电子邮箱	service@dfham.com	zhangshan_1027@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9200808	400-61-95555
传真		021-63326381	0755-83195201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9 号 7 层-11 层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 108 号供销大厦 7 层-11 层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		200010	518040
法定代表人		杨斌	缪建民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dfham.com
基金中期报告置备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 108 号供销大厦 7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	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据和指标	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 A	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31,521,745.44	10,640,052.74

本期利润	38,982,568.62	13,210,682.3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4189	0.3921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36.66%	34.2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1.34%	41.0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6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6,017,514.30	6,114,888.41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848	0.281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2,126,993.41	31,625,437.0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603	1.4567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6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46.03%	45.67%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3.38%	2.12%	52.44%	2.24%	-9.06%	-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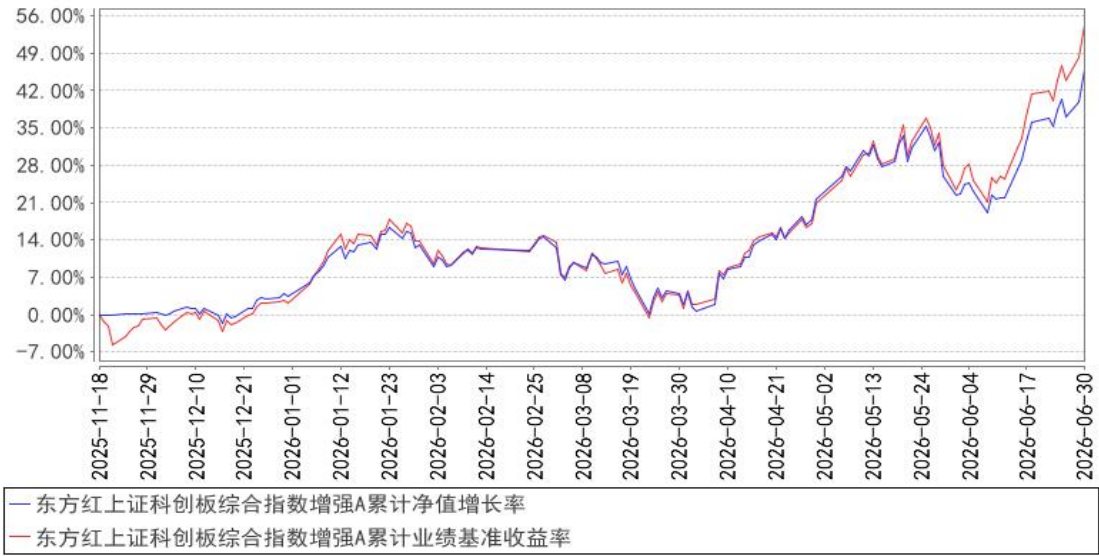
过去六个月	41.34%	1.94%	50.92%	2.11%	-9.58%	-0.1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至今	46.03%	1.75%	54.27%	1.96%	-8.24%	-0.21%

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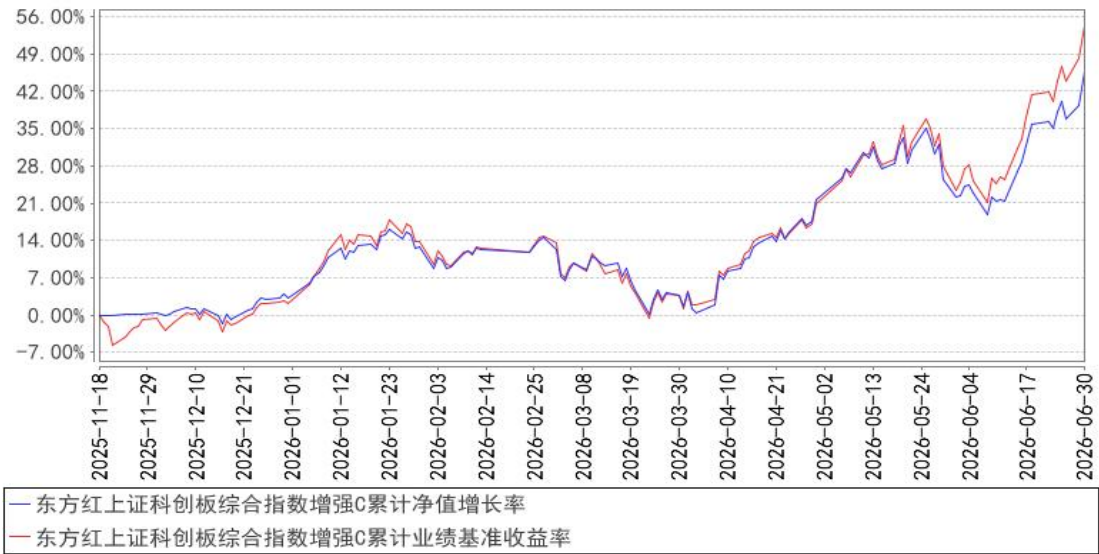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3.22%	2.11%	52.44%	2.24%	-9.22%	-0.13%
过去六个月	41.04%	1.94%	50.92%	2.11%	-9.88%	-0.1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至今	45.67%	1.74%	54.27%	1.96%	-8.60%	-0.2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合同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生效，自合同生效日起至本报告期末不满一年。

2、本基金建仓期 6 个月，即从 2025 年 11 月 18 日起至 2026 年 05 月 17 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7 月 28 日，是国内首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券商系资产管理公司。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证券资产管理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518 号）批准，由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3 亿元在原东方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总部的基础上成立。2013 年 8 月，公司成为首家获得“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公司主要业务为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务。公司管理的公募基金类型涵盖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指数型基金、货币型基金、QDII 基金、FOF 基金和公募 REITs 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戎逸洲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18 日	-	11 年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19 年 11 月至今任东方红中证竞争力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

	理 有 限 公 司 基 金 经 理				金经理、2023 年 09 月至今任东方红中证东方红优势成长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08 月至今任东方红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11 月至今任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11 月至今任东方红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12 月至今任东方红中证全指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福特汉姆大学理学硕士。曾任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量化研究员。具备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
徐习佳	上 海 东 方 证 券 资 产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量 化 投 资 部 总 经 理、基金 经 理	2025 年 11 月 18 日	-	25 年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量化投资部总经理、基金经理，2019 年 07 月至今任东方红中证竞争力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12 月至今任东方红中证东方红红利低波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09 月至今任东方红中证东方红优势成长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05 月至今任东方红量化选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07 月至今任东方红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08 月至今任东方红红利量化选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08 月至今任东方红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09 月至今任东方红慧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11 月至今任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11 月至今任东方红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天普大学金融学博士。曾任联合证券投资银行部投行经理，美国 Towers Watson 资深分析师，兴业全球基金金融工程与专题研究部副总监、基金经理助理，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副总监、量化投资部总经理、投资主办人、公募指数与多策略部副经理（主持工作）、公募指数与多策略部

					总经理。具备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
--	--	--	--	--	-------------------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转型基金为初始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非首任基金经理，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涵义遵从行业协会的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姓名	产品类型	产品数量（只）	资产净值（元）	任职时间
戎逸洲	公募基金	6	1,703,383,470.19	2019 年 11 月 29 日
	私募资产管理计划	3	158,148,218.84	2025 年 1 月 13 日
	其他组合	-	-	-
	合计	9	1,861,531,689.03	-
徐习佳	公募基金	10	8,402,940,377.84	2019 年 7 月 31 日
	私募资产管理计划	1	2,764,069.65	2026 年 1 月 23 日
	其他组合	-	-	-
	合计	11	8,405,704,447.49	-

注：戎逸洲管理的 1 只单一产品已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离任。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等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

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上半年，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 A 上涨 41.34%。报告期内，科创板整体表现活跃，科技创新相关领域受到市场广泛关注，资金持续向景气度较高的方向聚集，市场结构性特征较为显著。在此背景下，基金坚持以基本面和量化模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投资管理，在科技创新主线中重点挖掘成长逻辑清晰、估值相对合理、交易拥挤度相对可控的投资机会，避免过度集中于短期市场关注度过高的热点方向。报告期内，部分科技细分领域呈现出较为极致的演绎特征，而市场风格的快速切换也对投资管理提出了更高要求。基金始终坚持长期有效的投资框架和纪律化投资原则，通过持续优化因子体系和组合构建方法，在把握科技创新长期发展机遇的同时，兼顾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力争获取来源稳定、可持续的超额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为 1.4603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4603 元；C 类份额净值为 1.4567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4567 元。本报告期基金 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1.3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50.92%；C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1.0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50.9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宏观层面，国内经济延续“温和修复、价格拐点初现”的组合。价格端延续回暖趋势，4、5 月 CPI 同比均上涨 1.2%，核心 CPI 同比上涨 1.2%和 1.1%。PPI 在需求侧边际改善与部分上游资源品涨价带动下，同比上涨 2.8%和 3.9%，价格拐点初步确认。生产端表现平稳，1—5 月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5.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1.4%，固定资产投资同比下降 4.1%。6 月制造业 PMI 录得 50.3%，已连续第四个月处于扩张区间，显示企业生产经营活动总体保持平稳。

货币与信用环境方面，上半年金融数据继续呈现“总量平稳、结构分化”的特征。2026 年前五个月社会融资规模增量累计为 17.48 万亿元，5 月末社融存量同比增长 7.7%，M2 同比增长 8.6%；人民币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5.5%，前五个月新增人民币贷款 9.11 万亿元，整体仍呈现“政府发力、信贷偏弱”的格局。

投资层面，二季度市场基本告别一季度末的“缩圈”试探，进入“强者恒强、弱者出清”的极致结构市。从 A 股内部表现看，科技方向在二季度也经历了“去伪存真”的缩圈过程，具备真实订单落地以及半导体设备国产替代逻辑的个股获得资金青睐，龙头大市值公司相较中小市值公司展现出更强的韧性与弹性。与此同时，红利类资产中的资源品方向受海外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及国内保供稳价影响，波动有所加大，煤炭、有色等板块均出现先扬后抑。其他红利类资产则受到

科技成长方向资金吸引及利率预期变化等因素影响，阶段性承压。整体而言，二季度市场风险偏好维持在较高水平，交易逻辑由“景气预期”逐步转向“景气落地与景气持续”，科技龙头成为市场主线，资金向相关行业龙头集中的“马太效应”较一季度进一步强化。

总体而言，上半年强势板块在经历极致缩圈后，后续需要半年报及三季报业绩持续验证，才能支撑股价进一步上行。我们预计前期高景气方向的业绩容错率将有所下降，下半年市场或将在震荡上行过程中进一步缩圈，并酝酿新的市场结构。

展望 2026 年第三季度及下半年，外部环境仍面临经贸摩擦及地缘政治反复等多重扰动，市场风险偏好可能仍有波动，但市场对相关不确定性的交易敏感度或较上半年有所降低。若后续更多体现为产业链重构而非全面脱钩，其边际冲击有望进一步减弱。国内政策方面，随着上半年物价回升迹象逐步显现，政策主线有望从“托底增长”逐步过渡至“巩固价格回升态势与盈利修复传导”。后续仍需持续观察价格端改善的持续性、财政脉冲向企业盈利传导的实际斜率，以及中报密集披露期市场对盈利修复的验证情况。

风格层面，在半年报和三季度高频数据逐步披露的窗口期，市场对“确定性”“股东回报”以及“盈利质量”的关注预计仍将维持。高质量、高成长资产在确定性相对稀缺的环境下，仍更容易获得市场资金青睐；科技成长与新质生产力方向在经历二季度上涨后，也将面临市场对于业绩兑现、产业化壁垒及国产替代逻辑的进一步检验，预计板块内部的“马太效应”仍将较为明显。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

本基金管理人对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时原则上应保持估值程序和技术的一致性，对旗下管理的不同产品持有的具有相同特征的同一投资品种的估值调整原则、程序及技术应当一致（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殊品种除外）。为了保障基金能真实、准确地反映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本基金管理人授权估值委员会负责建立健全估值决策体系，估值委员会成员的任命和调整由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决定。运营部是估值委员会的日常办事机构。本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和估值人员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托管人声明：

招商银行具备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稽核监控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我行在履行托管职责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的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托管义务并安全保管托管资产。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招商银行根据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约定的投资监督条款，对托管产品的投资行为进行监督，并根据监管要求履行报告义务。

招商银行按照托管协议约定的统一记账方法和会计处理原则，独立地设置、登录和保管本产品的全套账册，进行会计核算和资产估值并与管理人建立对账机制。

本中期报告中利润分配情况真实、准确。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中期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内容真实、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7,861,794.93	20,064,993.20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05,589,510.28	325,626,292.28
其中：股票投资		105,589,510.28	325,626,292.28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债权投资	6.4.7.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6.4.7.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380,887.07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8	-	-
资产总计		114,832,192.28	345,691,285.48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918,162.89	-
应付管理人报酬		70,163.67	229,348.04
应付托管费		13,155.70	43,002.76
应付销售服务费		9,845.25	25,195.78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2.73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9	68,434.29	20,000.00
负债合计		1,079,761.80	317,549.31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77,951,773.30	334,295,998.70
其他综合收益	6.4.7.11	-	-
未分配利润	6.4.7.12	35,800,657.18	11,077,737.47
净资产合计		113,752,430.48	345,373,736.17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14,832,192.28	345,691,285.48

注：报告截止日 2026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总额 77,951,773.30 份，其中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 A 基金份额总额 56,241,539.51 份，基金份额净值 1.4603 元；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

指数增强 C 基金份额总额 21,710,233.79 份，基金份额净值 1.4567 元。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53,041,741.58
1. 利息收入		7,667.2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7,667.29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2,904,449.7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42,712,292.22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	-
股利收益	6.4.7.19	192,157.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其他投资收益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20	10,031,452.83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21	98,171.68
减：二、营业总支出		848,490.57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587,983.39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2. 托管费	6.4.10.2.2	110,246.86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78,133.58
4. 投资顾问费		-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22	-
7. 税金及附加		-
8. 其他费用	6.4.7.23	72,126.7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		52,193,251.01

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193,251.0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2,193,251.01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5 年 11 月 18 日，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表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334,295,998.70	11,077,737.47	345,373,736.17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334,295,998.70	11,077,737.47	345,373,736.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56,344,225.40	24,722,919.71	-231,621,305.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52,193,251.01	52,193,251.01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256,344,225.40	-27,470,331.30	-283,814,556.70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01,158,153.09	16,982,881.49	118,141,034.58
2. 基金赎回款	-357,502,378.49	-44,453,212.79	-401,955,591.28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	-	-	-

持有人分配 利润产生的 净资产变动 （净资产减 少以“-”号 填列）			
四、本期期末 净资产	77,951,773.30	35,800,657. 18	113,752,430. 48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5 年 11 月 18 日，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表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成飞

汤琳

陈培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由基金管理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25]1772 号文批准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为不定期。本基金根据认购费用、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本基金首次设立募集基金份额为 334,295,998.70 份，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编号为德师报（验）字（25）第 00379 号验资报告。基金合同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截至报告期末最新公告的基金合同及《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及存托凭证（含科创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通知存款、

定期存款等)、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可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参与融资融券业务中的融资业务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股票资产(含存托凭证)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非现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及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基金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前述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如果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收益率*95%+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同时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若干基金行业实务操作。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附注 6.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6 年 0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自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基金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a)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工具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

本基金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基金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基金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基金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外，本基金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基金现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基金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基金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基金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基金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基金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基金现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a) 金融工具的初始确认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基金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b) 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c) 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基金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d）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基金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基金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基金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基金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基金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基金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基金确定债务人

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基金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除特别声明外，本基金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基金在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存在活跃市场且能够获取相同资产或负债报价的金融工具，在估值日有报价的，除会计准则规定的情况外，将该报价不加调整地应用于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金融工具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本基金不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参考类似金融工具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

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核算在基金份额发生变动时，申购、赎回、转入、转出及红利再投资等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未实现损益占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进行确认和计量，并于会计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在资金实际占用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为利息收入。

投资收益

股票投资收益、债券投资收益、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和衍生工具收益按相关金融资产于处置日成交金额与其初始计量金额的差额确认，处置时产生的交易费用计入投资收益。

股利收益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在其持有期间，按票面金额和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核算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不包括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本基金的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分红或将现金

分红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2、基金管理人可每季度对基金相对业绩比较基准的超额收益率以及基金的可供分配利润进行评价，在符合收益分配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进行收益分配；

3、在符合上述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可每季度进行收益分配。评价时间、分配时间、分配方案及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数额等内容，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并按照规定公告。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则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4、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由于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情况不同，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和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将有所不同；

5、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6.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汇兑损益科目。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6.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6.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基金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和支出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基金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对于在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限售期的股票，根据中基协发[2017]6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在估值日按照流通受限股票计算公式确定估值日流通受限股票的价值。

根据《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采用第三方估值基准服务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或减值。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文《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文《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08年9月18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中投信〔2021〕20号《关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调股票交易印花税率有关提示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2号《关于延续实施有关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公告2023年第23号《关于延续实施沪港、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和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39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4年第8号《关于延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5]4号《关于国债等债

券利息收入增值税政策的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财税[2026]10号《关于增值税法施行后增值税优惠政策衔接事项的公告》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 本基金管理人运营本基金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规定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取得的收入，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免征增值税；对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自 2025 年 8 月 8 日起，对在该日期之后（含当日）新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恢复征收增值税，对该日期之前已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含在 2025 年 8 月 8 日之后续发行的部分）的利息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直至债券到期。本基金管理人运营本基金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b) 对投资者从本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本基金从中国内地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c) 对本基金从上市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股票的非上市公众公司（“挂牌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本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对本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本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 股公司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对本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上述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转让差价所得和通过基金互认买卖香港基金份额取得的转让差价所得，继续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d) 本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对于本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e) 对本基金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本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1,842,854.60
等于：本金	1,842,675.96
加：应计利息	178.64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6,018,940.33
等于：本金	6,018,843.58
加：应计利息	96.75
合计	7,861,794.93

注：其他存款余额为存放在证券经纪商基金专用证券账户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84,492,704.38	-	105,589,510.28	21,096,805.90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84,492,704.38	-	105,589,510.28	21,096,805.90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从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债权投资

6.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权投资。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6.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债权投资。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8 其他资产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68,434.29
合计	68,434.29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60,828,630.68	260,828,630.68
本期申购	67,055,828.11	67,055,828.11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71,642,919.28	-271,642,919.28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56,241,539.51	56,241,539.51

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 C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73,467,368.02	73,467,368.02
本期申购	34,102,324.98	34,102,324.9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85,859,459.21	-85,859,459.21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21,710,233.79	21,710,233.79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5 年 11 月 18 日。本基金(A 类)在募集期间有效净认购资金共计 260,762,225.68 元，折合基金份额 260,762,225.68 份，产生的利息收入 66,405.00 元，折合基金份额 66,405.00 份，划入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本基金(C 类)在募集期间有效净认购资金共计 73,451,975.57 元，折合基金份额 73,451,975.57 份，产生的利息收入 15,392.45 元，折合基金份额 15,392.45 份，划入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

2、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金）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金）额。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综合收益。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6,856.38	8,634,238.03	8,671,094.41
本期期初	36,856.38	8,634,238.03	8,671,094.41
本期利润	31,521,745.44	7,460,823.18	38,982,568.6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	-15,541,087.52	-6,227,121.61	-21,768,209.13

生的变动数			
其中：基金申购款	10,016,333.83	1,599,130.44	11,615,464.27
基金赎回款	-25,557,421.35	-7,826,252.05	-33,383,673.40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6,017,514.30	9,867,939.60	25,885,453.90

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4,471.98	2,431,115.04	2,406,643.06
本期期初	-24,471.98	2,431,115.04	2,406,643.06
本期利润	10,640,052.74	2,570,629.65	13,210,682.3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4,500,692.35	-1,201,429.82	-5,702,122.17
其中：基金申购款	4,810,205.35	557,211.87	5,367,417.22
基金赎回款	-9,310,897.70	-1,758,641.69	-11,069,539.39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6,114,888.41	3,800,314.87	9,915,203.28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5,000.86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2,543.29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
其他	123.14
合计	7,667.29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42,712,292.22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42,712,292.22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	----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805,148,692.04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761,652,054.09
减：交易费用	784,345.73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42,712,292.22

6.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6.4.7.15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5.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6.4.7.15.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5.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6.4.7.16.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6.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6.4.7.17.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7.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8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6.4.7.18.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6.4.7.19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92,157.56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192,157.56

6.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31,452.83
股票投资	10,031,452.83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10,031,452.83

6.4.7.21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97,206.35
基金转换费收入	965.33
合计	98,171.68

6.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8,926.92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存托服务费	4.70
银行费用	3,687.75
合计	72,126.74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联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东证资管”）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10.1.2 债券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10.1.4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87,983.39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72,224.10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315,759.29

注：1.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80% 的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 0.80\%\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2. 实际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以本基金管理人和各销售机构对账确认的金额为准。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10,246.86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 0.15\%\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 A	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 C	合计
东方证券	-	50.91	50.91
东证资管	-	793.00	793.00
招商银行	-	7,559.24	7,559.24
合计	-	8,403.15	8,403.15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40%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4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有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有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招商银行	1,842,854.60	5,000.86

注：1、本基金的上述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2、本基金的第三方存管户资金为存放在证券经纪商基金专用证券账户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按协议约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88072	拓荆科技	2026 年 6 月 29 日	重大事项停牌	879.53	2026 年 7 月 13 日	890.99	1,344	535,100.31	1,182,088.32	-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相应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在董事会下设立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对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的机构设置及其职责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需董事会审议的重大决策的风险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进行评估并提出意见；对需董事会审议的合规报告和风险评估报告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等。在经营层面设立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指导、协调和监督各职能部门和各业务单元开展风险管理工作；根据董事会制定的风险管理原则制订相关风险控制政策，使公司整体业务发展战略与风险承受能力保持相当；督促各职能部门在日常工作中识别各项业务所涉及的各类重大风险，组织对重大事件、重大决策和重要业务流程的风险进行评估，就相关解决方案进行评审；督促各职能部门识别和评估新产品、新业务的风险，就相关控制措施进行评审；督促各职能部门重点关注内控机制薄弱环节和可能给公司带来重大损失的事件，审议并决定相应的控制措施和解决方案；根据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和各职能部门与业务单元职责分工，指导实施风险应对方案；审议公司投资授权有关的风险控制方案等。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均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银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于开放日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且于基金开放日内按照《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除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章节中所列示券种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外，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其他资产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于本期末，本基金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未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同时，本基金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

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6年6月30日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7,861,794.93	-	-	-	-	-7,861,794.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105,589,510.28	105,589,510.28
应收申购款	1,706.02	-	-	-	-	1,379,181.05	1,380,887.07
资产总计	7,863,500.95	-	-	-	-	106,968,691.33	114,832,192.28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918,162.89	918,162.89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70,163.67	70,163.67
应付托管费	-	-	-	-	-	-13,155.70	13,155.7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9,845.25	9,845.25
其他负债	-	-	-	-	-	-68,434.29	68,434.29
负债总计	-	-	-	-	-	-1,079,761.80	1,079,761.80
利率敏感度缺口	7,863,500.95	-	-	-	-	105,888,929.53	113,752,430.48
上年度末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20,064,993.20	-	-	-	-	-	20,064,993.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325,626,292.28	325,626,292.28
资产总计	20,064,993.20	-	-	-	-	325,626,292.28	345,691,285.48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229,348.04	229,348.04
应付托管费	-	-	-	-	-	43,002.76	43,002.7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25,195.78	25,195.78
应交税费	-	-	-	-	-	2.73	2.73
其他负债	-	-	-	-	-	20,000.00	20,000.00
负债总计	-	-	-	-	-	317,549.31	317,549.31
利率敏感度缺口	20,064,993.20	-	-	-	-	325,308,742.97	345,373,736.17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注：于 2026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2025 年 12 月 31 日：同)，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25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承受的其他价格风险，主要是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其他价格风险，主要受到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证券涨跌趋势的影响，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并且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通过组合估值、行业配置分析等进行其他价格风险管理。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105,589,510.28	92.82	325,626,292.28	94.28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05,589,510.28	92.82	325,626,292.28	94.28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沪深 300 指数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沪深 300 指数上升 5%	7,413,305.72	22,641,510.93
	2. 沪深 300 指数下降 5%	-7,413,305.72	-22,641,510.93

注：本基金管理人运用资产-资本定价模型（CAPM）对本基金的其他价格风险进行分析。上表为其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股票市场指数（沪深 300）价格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基金净值产生的影响。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104,407,421.96	320,717,417.28
第二层次	1,182,088.32	4,908,875.00
第三层次	-	-
合计	105,589,510.28	325,626,292.28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公开市场交易的金融工具，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 2026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相若。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05,589,510.28	91.95
	其中：股票	105,589,510.28	91.9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861,794.93	6.85
8	其他各项资产	1,380,887.07	1.20
9	合计	114,832,192.28	100.00

注：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66,887,349.59	58.8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8,572,365.69	16.33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065,153.00	1.82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46,961.00	0.13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87,671,829.28	77.07
--	----	---------------	-------

7.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4,341,043.00	12.6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195,091.00	1.0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366,793.00	1.20
J	金融业	482,000.00	0.42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27,188.00	0.1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405,566.00	0.36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7,917,681.00	15.75

注：以上分类采用中证行业分类标准。

7.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7.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256	寒武纪	4,911	7,835,746.05	6.89
2	688041	海光信息	18,200	6,739,460.00	5.92

3	688981	中芯国际	17,600	2,795,232.00	2.46
4	688012	中微公司	5,172	2,423,082.00	2.13
5	688521	芯原股份	5,600	2,078,384.00	1.83
6	688008	澜起科技	6,333	1,962,596.70	1.73
7	688802	沐曦股份	2,355	1,950,646.50	1.71
8	688120	华海清科	6,050	1,949,189.00	1.71
9	688795	摩尔线程	2,679	1,919,476.71	1.69
10	688766	普冉股份	2,200	1,686,520.00	1.48
11	688110	东芯股份	6,329	1,289,217.30	1.13
12	688072	拓荆科技	1,344	1,182,088.32	1.04
13	688017	绿的谐波	2,800	1,170,008.00	1.03
14	688002	睿创微纳	6,842	1,058,388.98	0.93
15	688728	格科微	49,635	1,044,320.40	0.92
16	688498	源杰科技	525	990,150.00	0.87
17	688375	国博电子	9,100	949,130.00	0.83
18	688525	佰维存储	1,884	932,071.32	0.82
19	688036	传音控股	15,709	926,045.55	0.81
20	688456	有研粉材	6,500	907,400.00	0.80
21	688689	银河微电	14,000	906,080.00	0.80
22	688322	奥比中光	6,900	900,795.00	0.79
23	688047	龙芯中科	5,820	900,179.40	0.79
24	688578	艾力斯	8,200	895,440.00	0.79
25	688536	思瑞浦	2,400	873,816.00	0.77
26	688090	瑞松科技	7,860	836,697.00	0.74
27	688127	蓝特光学	8,300	810,080.00	0.71
28	688385	复旦微电	11,200	798,448.00	0.70
29	688582	芯动联科	12,100	786,500.00	0.69
30	688416	恒烁股份	5,590	782,600.00	0.69
31	688372	伟测科技	4,100	762,600.00	0.67
32	688343	云天励飞	9,200	751,272.00	0.66
33	688353	华盛锂电	6,400	742,848.00	0.65
34	688559	海目星	8,800	738,496.00	0.65
35	688115	思林杰	8,700	715,575.00	0.63
36	688223	晶科能源	148,124	703,589.00	0.62
37	688319	欧林生物	15,700	690,486.00	0.61
38	688227	品高股份	6,700	688,023.00	0.60
39	688179	阿拉丁	24,300	673,353.00	0.59
40	688337	普源精电	8,900	666,877.00	0.59
41	688599	天合光能	45,868	647,656.16	0.57
42	688061	灿瑞科技	12,900	640,743.00	0.56
43	688209	英集芯	21,900	636,852.00	0.56
44	688279	峰昭科技	2,837	636,736.28	0.56
45	688620	安凯微	39,100	633,420.00	0.56

46	688107	安路科技	13,800	629,280.00	0.55
47	688046	药康生物	26,000	629,200.00	0.55
48	688199	久日新材	18,100	624,993.00	0.55
49	688486	龙迅股份	9,742	619,396.36	0.54
50	688082	盛美上海	1,428	616,896.00	0.54
51	688045	必易微	7,600	613,928.00	0.54
52	688379	华光新材	7,100	596,613.00	0.52
53	688628	优利德	6,000	593,640.00	0.52
54	688475	萤石网络	21,500	588,025.00	0.52
55	688685	迈信林	10,700	587,430.00	0.52
56	688653	康希通信	33,700	585,706.00	0.51
57	688617	惠泰医疗	3,200	580,992.00	0.51
58	688173	希荻微	29,500	564,630.00	0.50
59	688678	福立旺	23,000	555,910.00	0.49
60	688702	盛科通信	1,400	545,986.00	0.48
61	688391	钜泉科技	15,200	545,224.00	0.48
62	688239	航宇科技	8,900	532,487.00	0.47
63	688290	景业智能	7,900	524,244.00	0.46
64	688193	仁度生物	9,400	519,820.00	0.46
65	688636	智明达	13,800	499,974.00	0.44
66	688589	力合微	21,700	498,666.00	0.44
67	688277	天智航	29,100	497,610.00	0.44
68	688128	中国电研	20,900	496,166.00	0.44
69	688125	安达智能	3,000	490,500.00	0.43
70	688683	莱尔科技	12,871	488,068.32	0.43
71	688299	长阳科技	29,100	486,261.00	0.43
72	688109	品茗科技	6,400	484,480.00	0.43
73	688148	芳源股份	55,800	478,764.00	0.42
74	688100	威胜信息	15,600	477,204.00	0.42
75	688539	高华科技	14,900	475,012.00	0.42
76	688659	元琛科技	43,700	456,228.00	0.40
77	688426	康为世纪	24,834	455,455.56	0.40
78	688157	松井股份	17,200	453,908.00	0.40
79	688063	派能科技	8,500	452,795.00	0.40
80	688255	凯尔达	15,839	440,324.20	0.39
81	688309	恒誉环保	7,100	432,248.00	0.38
82	688283	坤恒顺维	12,784	423,278.24	0.37
83	688151	华强科技	28,400	422,308.00	0.37
84	688717	艾罗能源	5,100	421,107.00	0.37
85	688146	中船特气	1,200	419,988.00	0.37
86	688246	嘉和美康	20,400	419,220.00	0.37
87	688113	联测科技	11,900	417,690.00	0.37
88	688152	麒麟信安	15,100	414,948.00	0.36

89	688393	安必平	21,500	382,270.00	0.34
90	688217	睿昂基因	18,100	373,946.00	0.33
91	688183	生益电子	2,747	363,702.80	0.32
92	688172	燕东微	4,100	343,006.00	0.30
93	688347	华虹宏力	1,000	336,300.00	0.30
94	688295	中复神鹰	5,400	326,916.00	0.29
95	688111	金山办公	1,400	298,270.00	0.26
96	688249	晶合集成	4,645	274,194.35	0.24
97	688506	百利天恒	925	271,977.75	0.24
98	688126	沪硅产业	6,675	266,265.75	0.23
99	688169	石头科技	2,700	256,419.00	0.23
100	688195	腾景科技	1,300	250,354.00	0.22
101	688396	华润微	2,462	240,168.10	0.21
102	688361	中科飞测	508	218,440.00	0.19
103	688271	联影医疗	2,100	212,583.00	0.19
104	688156	路德科技	3,700	111,925.00	0.10
105	688313	仕佳光子	600	110,790.00	0.10
106	688585	上纬新材	400	66,320.00	0.06
107	688231	隆达股份	1,690	62,073.70	0.05
108	688777	中控技术	500	58,750.00	0.05
109	688469	芯联集成	4,568	48,466.48	0.04
110	688480	赛恩斯	400	35,036.00	0.03
111	688398	赛特新材	1,300	33,683.00	0.03
112	688775	影石创新	235	32,582.75	0.03
113	688119	中钢洛耐	5,963	28,324.25	0.02
114	688568	中科星图	100	4,147.00	0.00

注：对于同时在 A+H 股上市的股票，合并计算公允价值参与排序，并按照不同股票分别披露。

7.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604	长川科技	2,100	716,982.00	0.63
2	300054	鼎龙股份	6,700	709,999.00	0.62
3	300223	北京君正	2,800	696,920.00	0.61
4	301536	星辰科技	5,400	695,034.00	0.61
5	300373	扬杰科技	4,200	660,366.00	0.58
6	300857	协创数据	1,800	611,820.00	0.54
7	301086	鸿富瀚	2,800	585,984.00	0.52
8	300458	全志科技	12,900	509,034.00	0.45
9	300390	天华新能	5,400	504,954.00	0.44
10	301626	苏州天脉	1,300	499,148.00	0.44
11	301382	蜂助手	10,800	496,800.00	0.44
12	300201	海伦哲	23,400	493,038.00	0.43

13	300033	同花顺	2,000	482,000.00	0.42
14	300650	太龙股份	32,200	467,866.00	0.41
15	300842	帝科股份	5,200	463,684.00	0.41
16	300014	亿纬锂能	7,000	455,210.00	0.40
17	300765	石药创新	16,700	454,741.00	0.40
18	300647	超频三	74,500	443,275.00	0.39
19	301510	固高科技	13,600	434,248.00	0.38
20	300358	楚天科技	53,400	427,200.00	0.38
21	300623	捷捷微电	9,300	418,407.00	0.37
22	300130	新国都	19,600	412,384.00	0.36
23	300513	恒实科技	56,200	406,888.00	0.36
24	300015	爱尔眼科	49,100	405,566.00	0.36
25	300968	格林精密	41,700	401,988.00	0.35
26	300724	捷佳伟创	5,600	395,360.00	0.35
27	300583	赛托生物	34,900	391,927.00	0.34
28	300988	津荣天宇	25,000	390,750.00	0.34
29	300490	华自科技	28,700	379,701.00	0.33
30	301060	兰卫医学	46,000	375,820.00	0.33
31	300681	英搏尔	13,100	374,922.00	0.33
32	300597	吉大通信	52,900	374,532.00	0.33
33	300115	长盈精密	13,400	374,396.00	0.33
34	300207	欣旺达	19,700	374,103.00	0.33
35	300919	中伟新材	8,500	371,875.00	0.33
36	300155	安居宝	94,800	371,616.00	0.33
37	301126	达嘉维康	41,100	351,405.00	0.31
38	300629	新劲刚	10,800	231,768.00	0.20
39	301169	零点有数	1,800	127,188.00	0.11
40	300740	水羊股份	4,900	90,209.00	0.08
41	300339	润和软件	2,300	88,573.00	0.08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120	华海清科	3,341,476.03	0.97
2	688385	复旦微电	3,154,186.72	0.91
3	688008	澜起科技	3,094,072.58	0.90
4	688063	派能科技	2,964,395.84	0.86
5	688795	摩尔线程	2,941,974.93	0.85
6	688128	中国电研	2,908,347.87	0.84
7	688297	中无人机	2,758,134.86	0.80
8	688065	凯赛生物	2,611,224.14	0.76
9	688036	传音控股	2,445,633.37	0.71

10	688061	灿瑞科技	2,443,192.34	0.71
11	688802	沐曦股份	2,408,060.56	0.70
12	688123	聚辰股份	2,401,484.64	0.70
13	688584	上海合晶	2,371,150.45	0.69
14	688396	华润微	2,367,837.81	0.69
15	688656	浩欧博	2,353,045.73	0.68
16	688009	中国通号	2,348,382.37	0.68
17	688100	威胜信息	2,307,423.78	0.67
18	688391	钜泉科技	2,272,527.82	0.66
19	688538	和辉光电	2,269,551.08	0.66
20	688589	力合微	2,259,908.66	0.65

注：“本期累计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256	寒武纪	17,708,571.69	5.13
2	688041	海光信息	17,279,893.09	5.00
3	688981	中芯国际	8,056,388.09	2.33
4	688008	澜起科技	7,986,990.11	2.31
5	688012	中微公司	6,251,641.39	1.81
6	688396	华润微	6,074,195.05	1.76
7	688082	盛美上海	5,778,231.99	1.67
8	688009	中国通号	4,974,487.35	1.44
9	688111	金山办公	4,927,916.96	1.43
10	688220	翱捷科技	4,915,353.30	1.42
11	688036	传音控股	4,718,873.10	1.37
12	688065	凯赛生物	4,632,495.45	1.34
13	688183	生益电子	4,623,842.96	1.34
14	688506	百利天恒	4,528,864.71	1.31
15	688187	时代电气	4,302,104.06	1.25
16	688271	联影医疗	4,168,558.35	1.21
17	688578	艾力斯	4,061,624.86	1.18
18	688188	柏楚电子	3,996,438.49	1.16
19	688002	睿创微纳	3,877,696.34	1.12
20	688318	财富趋势	3,715,608.66	1.08

注：“本期累计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531,583,819.26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805,148,692.04

注：“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和“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

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并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判，结合对股指期货合约的估值定价，与股票现货资产进行匹配，以对冲系统性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本基金将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况。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	----	----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380,887.0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380,887.07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7.12.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2.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 A	1,520	37,001.01	628,569.25	1.12	55,612,970.26	98.88
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 C	1,043	20,815.18	190,182.45	0.88	21,520,051.34	99.12

合计	2,563	30,414.27	818,751.70	1.05	77,133,021.60	98.95
----	-------	-----------	------------	------	---------------	-------

注：分类基金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类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类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类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 A	103,637.71	0.18
	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 C	16,058.44	0.07
	合计	119,696.15	0.15

注：分类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基金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类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类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类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 A	0~10
	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 C	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 A	0
	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 C	0
	合计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 A	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11 月 18 日）基金份额总额	260,828,630.68	73,467,368.02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60,828,630.68	73,467,368.02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	67,055,828.11	34,102,324.98

购份额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71,642,919.28	85,859,459.21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6,241,539.51	21,710,233.79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事项。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投资业务、基金财产的重大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策略无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为本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是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2 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报告期内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3 托管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没有受到监管部门调查或处罚。

10.6.4 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调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方正证券	2	673,503,651.57	50.38	130,263.38	44.00	-
第一创业证券	2	663,228,859.73	49.62	165,811.16	56.00	-
东方证券	3	-	-	-	-	-

注：1、本基金采用委托证券公司办理交易模式，不适用单个证券公司交易佣金的比例限制，上述数据为本基金通过相应证券公司办理交易的相关数据。

2、证券公司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1) 选择标准

证券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一年无重大违规行为；具有较强的合规风控能力和交易服务能力；针对除被动股票型基金外的其余基金将研究服务能力纳入考量。

(2) 选择程序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对不同证券公司进行综合评价和选择，与其签订经纪服务协议。

3、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委托办理交易的证券公司无变更。

10.7.2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
方正证券	-	-	-	-	-	-
第一创业证券	-	-	-	-	-	-

东方 证券	-	-	-	-	-	-
----------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2026 年非港股通交易日申购、赎回等业务安排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 年 1 月 30 日
2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2026 年非港股通交易日申购、赎回等业务安排更新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 年 3 月 31 日
3	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 年 4 月 22 日
4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2026 年非港股通交易日申购、赎回等业务安排更新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 年 5 月 21 日
5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2026 年非港股通交易日申购、赎回等业务安排更新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 年 6 月 29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东方红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报告期内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2.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 108 号 7 层。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阅，公司网址为：
www.dfham.com。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31 日